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7月14日以电子邮件、手机短信等形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7月21日在北京市朝阳区酒仙桥北路甲10号院104号楼七层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10人，实际参会董事10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巧女女士主持，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近日已完成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工作，根据《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调整方法，拟对首次授予的行权价格由7.23元调整为7.20元，预留授予部分的行权价格由9.62元调整为9.59元。

《关于调整第二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全文刊登于2017年7月22日的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表决结果：表决票10票，赞成票10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第三期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近日已完成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工作，根据《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调整方法，拟对首次授予的行权价格由8.89元调整为8.86元，预留授予部分的行权价格由16.63元调整为16.60元。

《关于调整第三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全文刊登于

2017年7月22日的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

表决结果：表决票 10 票，赞成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金健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选举金健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金健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表决票 10 票，赞成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关于变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由于公司原独立董事蒋力先生因连续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已满 6 年（截至 2017 年 4 月 26 日），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向董事会提出书面辞职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一并辞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同时周绍妮女士在 2016 年度股东大会中被选举为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拟变更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相同：

	变更前			变更后		
	主任委员	委员		主任委员	委员	
战略委员会	何巧女	蒋力(已离职)	刘凯湘	何巧女	刘凯湘	周绍妮
审计委员会	蒋力(已离职)	苏金其	张涛	张涛	苏金其	周绍妮
提名委员会	刘凯湘	何巧女	蒋力(已离职)	刘凯湘	何巧女	周绍妮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苏金其	蒋力(已离职)	刘凯湘	苏金其	刘凯湘	周绍妮

刘凯湘先生的任职期限为自本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13 日（连续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不超过 6 年）。

表决结果：表决票 10 票，赞成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17 年度技术研发投入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要求，全面提高工程品质提供可靠的技术保障，实现理想的生态效益与景观效果，公司研发中心在已掌握多项园林绿化、苗木培育和生态修复的设计与施工业务关键技术的基础上，在 2017 年拟进一步研究开发园林绿化、苗木培育和生态修复的设计施工业务中的关键技术，将优化环境景观和生态修复技术等应用于实际业务中。2017 年公司预计投入研发项目 56 项，其中结转研发项目 30 项，新立研发项目 26 项，预计投入资金约 4.76 亿元。

表决结果：表决票 10 票，赞成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七月二十一日

附件：金健先生简历

金健：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1973年8月出生，毕业于武汉大学世界经济系。历任中国燕兴武汉公司副经理、上海前沿控股集团执行副总裁、上海海昌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新华都房地产发展有限公司总裁、山海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裁、本公司副总裁兼产业投资中心总裁、本公司董事副总裁兼景观板块总裁、东方园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总裁。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联席总裁。

金健先生持有公司 233,750 股股份，与第六届董事会其他董事、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列入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